

自治区妇儿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封顶

已完成整体建设进度的60%，预计明年8月完工

9月18日上午，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封顶仪式在柳梧新区举行，这标志着项目建设已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为后续施工奠定了坚实基础。记者了解到，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整体建设进度的60%，接下来进入二次结构施工，预计明年8月完工。

文/图 记者 姜梦琳

9月18日，在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记者看到，项目主体建筑的封顶工作已经完成，项目建设已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生产经理仇保财告诉记者：“这个项目是去年10月28日举行的奠基仪式，目前项目主体建设已经完工，完成整体建设进度的60%，开始进入二次结构施工阶段，随后将进行建筑内部的装饰装修，预计明年8月完工。”

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位于柳梧新区北组团滨河公园地块内，由自治区妇联建设、自治区建筑勘察设计院设计、西藏建投启元建设项目总承包有限公司施工。项目规划建筑净用地总面积为10054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32243.33平方米，建设内容及功能主要包括婴幼儿早教服务、妇女双创培训等涵盖妇女儿童的思想引领、法律咨询等综合服务。

从项目规划上来看，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共有3栋楼，其中1号

楼共5层，建筑面积6089.88平方米，1至2层为妇女文化展览厅，3至5层为会议室、培训室、家政服务；2号楼共5层，建筑面积为6263.81平方米，1层为礼堂，2至5层为妇女双创基地、培训室；3号楼共4层，建筑面积3455.9平方米，1至3层为早教室，4层为亲子体验馆。

据了解，该项目建成后，将满足至少250人次同批次开展技能实训、课程讲解等培训计划，争取每年能开展至少12批次的培训，每年向社会输送就业人员至少3000人；同时，妇女双创培训中心将满足350人次的创业需求，并提供心理咨询、婚姻咨询、婚介、法律援助、家政服务等服务，鼓励妇女及大学生自主创业，为社会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带动该区域的发展，从而提升妇女及大学生的社会就业竞争力。

封顶仪式上，自治区妇联副书记次仁卓嘎表示，自治区妇女儿童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成将填补全区妇女儿童活动场所的空白，对完善我区妇女儿童公共服务体系，保



障妇女儿童各项权益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不仅有利于提高妇联组织在妇女群众中的影响力和引导力，发挥妇联组织作为党联

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还能进一步提升全区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推动全区妇女儿童事业迈上新台阶。

自治区红十字会为56名白内障患者免费手术

商报讯(记者 次吉)为了让更多白内障患者重见光明，每年，自治区红十字会都会举办免费白内障复明手术活动。今年，自治区红十字会联合拉萨市红十字会、拉萨市人民医院于8月中旬在拉萨市开展了白内障复明手术，成功让56名患者重见光明。

9月20日，记者从自治区红十字会相关负

责人处了解到，自治区红十字会开展的免费白内障复明手术活动是一项惠民项目，迄今已开展25年，为将近1.4万名白内障患者免费实施了复明手术，赢得广大农牧民的一致好评。

此次2020年免费白内障复明手术活动的患者来自拉萨市达孜区与堆龙德庆区。为了更好地实施治疗，自治区红十字会与拉

萨市红十字会在拉萨市人民医院设置红十字白内障复明医疗点，对符合白内障手术条件的农牧民进行免费手术，并由拉萨市人民医院配备医疗器械、药品和专业的眼科医生进行后续治疗。

在拉萨市人民医院门诊3楼眼科，来自达孜区的白玛达娃正等待着医生为父亲换

药水。她高兴地告诉记者，父亲一直在说眼睛看不清，此次手术很及时。

做完手术的巴桑也激动地说：“我患白内障很长时间了，眼睛模糊，生活中有很多不便。当工作人员告知我符合手术条件，可以到拉萨市人民医院进行免费白内障手术时，我真是高兴极了，谢谢他们。”

武警某部营区公寓楼维修项目招标公告

武警某部营区公寓楼维修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现将上述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如下：

一、项目介绍

负责武警西藏总队公寓楼相关维修项目工作，按要求做好给排水管道、卫生间、地暖盘管、墙体墙面等维修更换工作，详细制定施工方案，签订项目施工合同，为公寓楼住户正常生活提供有力保障。预算总额为445万以内，超出预算投标无效。

二、资质要求

(一)投标方应具备相关装饰装修工程资质或建筑施工资质，具有建筑总承包三级或建筑安装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

(二)投标方2017年1月1日至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企业未被列入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黑名单”。近三年无重大质量事故和不良记录或有劣绩通报的。未被中央军委、武警部队、西藏军区、武警西藏总队列入黑名单的。

(三)投标方若为西藏自治区以外公司，应出具相关入藏备案手续。

(四)投标人必须是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五)报名时须持公司相关资质文件复印件、介绍信原件、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相关单位出

具的无犯罪、无民事纠纷、无拖欠民工工资等有效文件，以上资料及证件必须装订成册并逐一加盖公章。

三、选取办法

(一)报名结束后我部将对报名单位进行资质审核，尔后组织符合条件的单位集体勘察现场，讲述工程量情况，提出维修要求，确定施工内容。

(二)投标人须利用1天时间进行工程项目报价，并于2020年9月30日17:00前以盖章密封件交于我部708室。

(三)我部通过现场拆封的方式，选取最低价者作为施工单位。

(四)确定施工单位后，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公示3个工作日。

四、报名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0年9月21日至9月25日(节假日受理报名)。

(二)报名地点：拉萨市城关区金珠东路15号办公楼7楼708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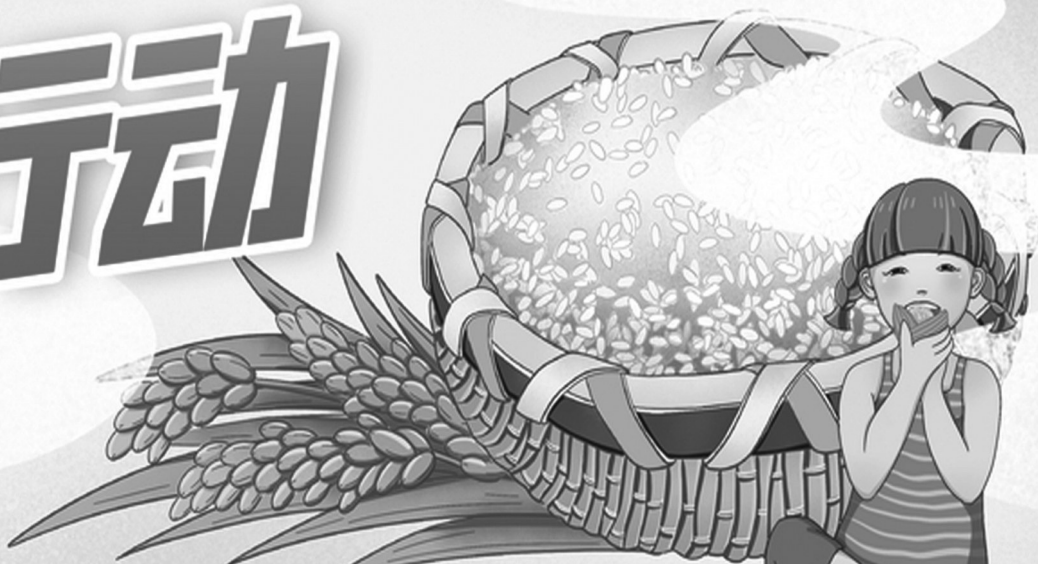
廖协理员 13989070605

欧助理 18275279697

光盘行动

厉行节约

珍惜粮食，远离浪费
光盘行动，厉行节约



西藏商报